

# 白河县财政局文件

白财农〔2018〕5号

## 白河县财政局 关于下达 2018 年天然林资源保护工程财政专 项资金的通知

农林科技局：

根据市财政局《关于提前下达 2018 年中央财政林业生态恢复保护专项资金的通知》（安财农〔2018〕3号），现下达你单位该项目资金 305.98 万元（直接支付），其中：社会保险补助 43.15 万元，森林资源管理 262.83 万元。2018 年政府支出科目分列：2110502 “社会保险补助”（43.15 万元）、2130207 “森林资源管理”（262.83 万元）。请严格依据项目计划（安林字〔2017〕347 号）执行，按照该专项资金管理要求，加强资金管理，规范支出标准，严禁截留、挪用，专款专用，专账核算，确保资金安全并充分发挥使用效益。



白河县财政局办公室

2018年2月7日印发